

证券代码：873233

证券简称：睿高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23日以通讯、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姚勇勇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豁免提前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4年8月23日上午9:30分召开，会议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股东

代表监事。所有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均列席了上述会议。经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一致同意决定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同天下午 15:00 分召开。鉴于以下情况，第三届监事会同意豁免提前发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经表决，选举姚勇勇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经核查，姚勇勇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的具体情况，为使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公司的发展，审议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拟定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7日